

ASSASSIN'S
CRE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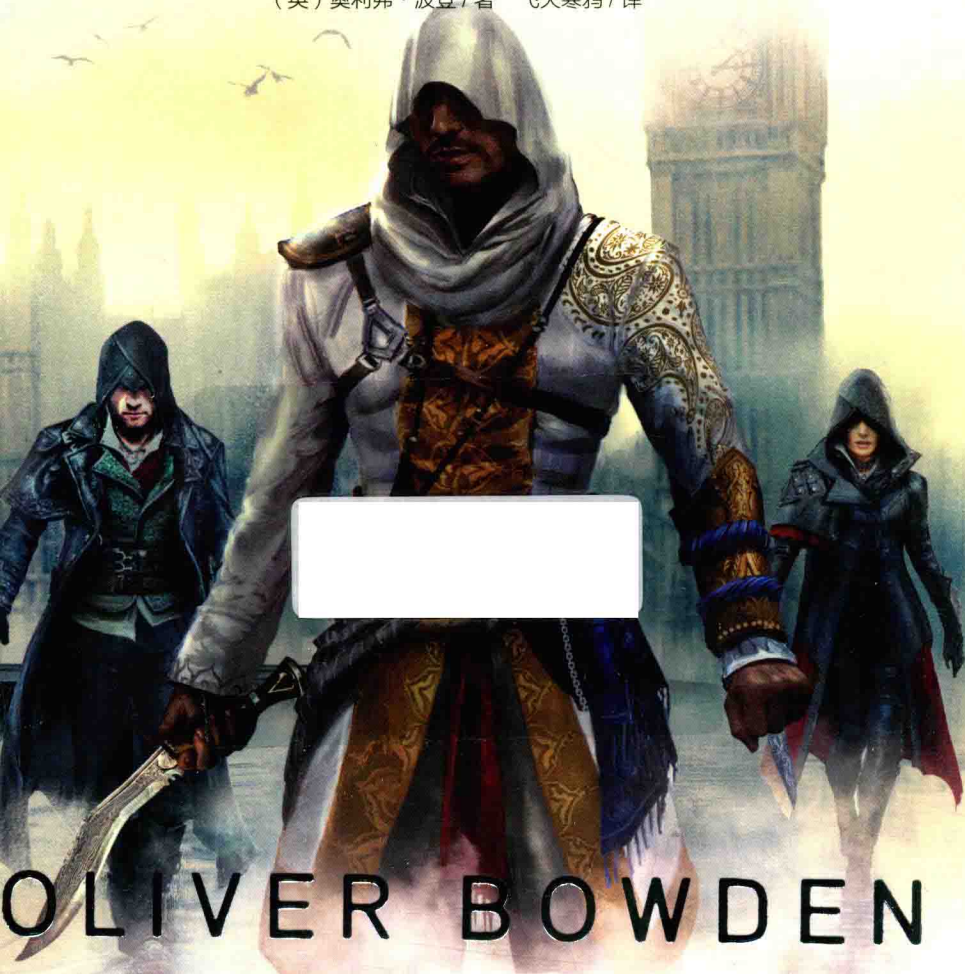
刺客信条官方小说系列之 ⑧

刺客信条

底层世界

UNDERWORLD

(英) 奥利弗·波登 / 著 飞天寒鸦 / 译



OLIVER BOWDEN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刺客信条：底层世界

(英) 奥利弗·波登 著

飞天寒鸦 译

Assassin's Creed: Underworld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first published by Penguin Books Ltd, London

© 2016 Ubisoft Entertainment. All rights reserved.

Assassin's Creed, Ubisoft, Ubi.com and the Ubisoft logo are trademarks of Ubisoft Entertainment in the U.S. and/or other countries.

All artworks are the property of Ubisoft.

封底凡无企鹅防伪标识者均属未经授权之非法版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刺客信条：底层世界 / (英) 波登著；飞天寒鸦译. —北京：新星出版社，2016.5

书名原文：Assassin's Creed: UnderWorld

ISBN 978-7-5133-2083-2

I. ①刺… II. ①波… ②飞…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①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071508号

刺客信条：底层世界

(英) 奥利弗·波登 著 飞天寒鸦 译

策划编辑：陈曦 贾骥

责任编辑：陶凌寅

责任印制：李珊珊

装帧设计：@broussaille私制

出版发行：新星出版社

出版人：谢刚

社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址：www.newstarpress.com

电话：010-88310888

传真：010-65270449

法律顾问：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刷：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开本：910mm × 1230mm 1/32

印张：10.375

字数：160千字

版次：2016年5月第一版 2016年5月第一次印刷

书号：ISBN 978-7-5133-2083-2

定价：38.00元

版权专有，侵权必究；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第一部 鬼城——

1

刺客伊森·弗莱隐藏在考文特花园市场的阴影里，他倚靠着一只货箱，几乎完全被商户们的运货马车遮住了。他把双臂抱在胸前，一只手撑着下巴，长袍柔软、宽松的兜帽盖住了他的脑袋。随着午后渐渐化作黑夜，他始终站在那里，沉默不语，一动不动。他在观察。在等待。

很少会有刺客像这样把下巴搁在前臂上。尤其是当他还戴着袖剑的时候，就像伊森现在这样，袖剑的剑尖距离他咽喉裸露的血肉还不到一英寸。在靠近他手肘的位置，装配着一具轻便但非常有力的弹簧机构，用于牵动袖剑锋利的钢刃，只要手腕用正确的方式轻轻一弹，袖剑就会发动。可以非常确切地说，此刻伊森正是把自己架在了刀尖上。

可他为什么要这样做？毕竟，即便是刺客，也没法避免发生意外，或者是装备失灵。出于安全考虑，兄弟会的男男女女往往不会让他们戴着袖剑的手靠近脸部。这样总比冒着出丑，或者是丢掉性命的风险

要好。

然而，伊森却与众不同。这不仅仅是因为他精通反情报的技巧——把下巴搁在最强的手臂上是一种欺骗性的举动，用来愚弄他潜在的敌人——而且还是因为他有些阴暗地喜欢自找麻烦。

所以他坐了下来，一只手托着下巴，一边观察，一边等待。

啊，他想道，这是什么？他直起身子，活动了一番筋骨，同时从货箱之间凝视出去，望向市场。商户们正在打点行囊。可市场里也出了些其他的状况。游戏已经开始了。

2

在距离伊森不远处的一条小巷里，鬼鬼祟祟地躲着一个名叫布特的男人。他穿着一件破破烂烂的狩猎夹克，戴着一顶破帽子，这会儿，他正在端详一块不久前刚从一位绅士身上偷来的怀表。

然而布特并不知道的是，出于某些原因，不久之后这将给他自己、伊森·弗莱、一个自称幽灵的年轻人，以及许多其他卷入圣殿骑士团与刺客兄弟会之间永恒斗争的人，给他们的人生带来极其深远影响，他这块“战利品”原本的主人，这一天正打算把怀表送到修表匠那里去。布特所不知道的是，这块怀表差不多正好慢了一个小时。

对此毫不知情的布特合上了怀表，觉得自己时髦极了。接着他小心翼翼地走出巷子，左右张望了一阵，然后走进了日光弥留的市场。他耸起肩膀，一路前行，双手插在口袋里，他回头望了一眼，确认没人在跟踪自己，随后便满意地继续前进，他把考文特花园抛在身后，走进了圣贾尔斯的贫民窟：“鸦巢”。

空气差不多是立刻就变了。在此之前，他的靴子后跟一直在鹅卵石路上嗒嗒作响，现在却陷进了街道上的污垢里，扬起一阵腐败的蔬菜与人类排泄物的臭味。路面上满是污垢，臭气熏天。布特拉起围巾遮住口鼻，免得空气里最糟糕的部分钻进他的鼻孔。

有只样子像狼的狗一溜小跑，跟在他鞋跟后面几步远的地方，干瘪的肚皮上肋骨清晰可见。狗儿眼圈泛红，用饥肠辘辘的眼神向他乞求，但他把狗一脚踢开，那只狗迅速躲到一边，畏缩着逃走了。不远处，有个衣衫褴褛的女人坐在门口，她胸口抱着一个婴儿，女人用呆滞无神、死气沉沉的眼神——鸦巢的眼神——看着他。她也许是某个妓女的母亲，正等着她的女儿带着收入回家，要是女孩空手而回，还要惩戒她一番；又或许她控制着一伙扒手或是乞丐，很快他们就会带着白天的营收现身；又或者，她靠提供夜间住宿为生。在鸦巢这个地方，曾经富丽堂皇的宅子都被改造成了公寓，到了晚上，就会为需要庇护的人遮风避雨：逃犯、逃犯的家人、妓女、商人还有工人——任何付得起租钱的人都能在地板上分到一块位置，要是运气好还有点钱的话，还能搞到一张床，但是很有可能得应付装着稻草或是木屑的床垫。不过反正他们也没多少希望能睡个好觉：毕竟地板上的每一寸空间都被占满了，而且夜里婴儿的哭声撕心裂肺。

与此同时，有许多这样的人并不适合，或者是并不愿意去工作，但更多的人都有各自的职业。他们是驯狗人和鸟贩子。他们出售西洋菜、洋葱、黍鲱鱼或是鲱鱼。他们是水果小贩、清道夫、咖啡商、到处贴小广告的人和招贴工。他们把自己的商品一起带进了宿舍，让本就人满为患的屋子变得更加拥挤，气味更加难闻。夜里宅子都会关门，破碎的窗户都用破布或是报纸塞上封好，防止晚上有毒的气体飘进屋里，因为那时候城里会把呛人的烟雾排放到空气中。众所周知，夜里

的空气曾让不少人全家窒息而死。或者至少流言里是这么传的。而在贫民窟，唯一比疾病传播得更快的就是各种流言飞语。所以，只要贫民窟的居民们依旧心怀疑虑，那么弗洛伦斯·南丁格尔可以爱怎么宣传就怎么宣传。但他们还是要把窗户封好了睡觉。

你没法责怪他们这么做，布特心想。要是你住在贫民窟里，那么你死掉的可能性就非常大。疾病和暴力在这里是家常便饭。成年人睡觉的时候翻个身，儿童就会有窒息的危险。死因：覆闷致死。这种事在周末更为多见，等到最后一杯杜松子酒喝完，酒吧里空无一人的时候，母亲和父亲便在浓稠的雾气里摸索着回家，他们踏上光滑的石头台阶，进门，走入温暖并且臭气熏人的房间，至少，在这里他们可以躺下休息了……

等到了早晨，太阳升起而烟雾并未散尽的时候，鸦巢里就会响起痛失亲人的悲鸣。

布特往贫民窟深处走去，高耸的建筑挤占了天空，即便是微弱的光也照不下来，雾气缭绕下，灯火在黑暗中放射出满怀恶意的光芒。他能听见前面几条街外的一间酒吧里传来刺耳的歌声。随着酒吧大门轰然打开，把酒鬼扔到大街上，歌声也不时变得更为响亮。

不过这条街上并没有酒吧。只有被报纸塞好的门和窗户，头顶上方的绳索挂着洗后晾晒的衣物，晾衣绳上的床单仿佛船上的风帆，除了远处的歌声，只有滴水的声音和他自己的呼吸声。只有他……独自一人。

或者至少他觉得是这样。

现在甚至连远处的歌声也止息了。唯一的声音只有水滴的滴答声。

一阵疾走的声音吓了他一跳。“谁在那儿？”他质问道，但随即便意识到那是一只老鼠，这真是棒极了，正当你胆战心惊的时候，你

被一只老鼠的声音吓了一跳。这真是太棒了。

但随后那声音再次响起。他猛一转身，浓密的空气舞动起来，在他身周带起一阵涡流，如同分开的帷幔一般，一时间，他觉得自己看到了什么东西。某种东西的迹象。迷雾里的一个人影。

紧接着他觉得自己听见了呼吸声。他自己的呼吸声短促、浅薄，几乎等同于喘息，而这个呼吸声响亮、稳定，来自——什么地方？前一秒它似乎是在他前方，下一秒又到了他身后。疾走的声音又响起来了。一声巨响吓了他一跳，但这声音来自上方的某间公寓。一对夫妻开始吵架——他又一次喝醉了回家。不，是她又一次喝醉了回家。布特任由自己露出一丝微笑，他发觉自己的精神放松了一些。他已经被虚无缥缈的幽灵吓了好几跳，被几只老鼠和一对吵架的老夫老妻搞得胆战心惊。接下来又会怎样？

他转身要走。与此同时，在他前方的雾气翻滚起来，一个身着长袍的人影大步流星地从雾中现身，他还没来得及做出反应，那人已经一把抓住了他，来人拳头一收，架势像是要揍他，可拳头并没有打在他身上，相反，袭击者手腕一弹，随着一道轻柔的咔嚓声，一把利刃从他袖子里弹了出来。

布特闭上了眼睛。等他睁开双眼，眼前所见的便是那个穿着长袍的男人，而男人前方的那把利刃，正稳稳地架在距离他眼球一英寸的位置。

布特尿裤子了。

3

伊森·弗莱为手中袖剑的精准度自我陶醉了一小会儿，随后他对

着布特的下盘一扫，让他猛地一下摔在了肮脏的鹅卵石路面上。刺客蹲下身子，用膝盖压住布特，同时把袖剑抵在他咽喉上。

“现在，我的朋友，”他咧嘴笑道，“不妨，我们就从你告诉我你的名字开始怎么样？”

“我叫布特，先生。”布特扭动着身体，刀尖正狠狠扎进他的肉里。

“好伙计，”伊森说道，“好态度，这是实话。现在，你跟我得好好谈一谈，怎么样？”

压在他膝盖下的男人打了个哆嗦。伊森把这当做是表示同意。“你本来是要去取一块摄影底版的，我说的对吗，布特先生？”布特又打了个哆嗦。伊森把这当做是另一次同意。到目前为止还不错。他的情报很准确：这个布特是伦敦某些酒吧里销售的色情照片来源渠道的一个中间环节。“你是为杰克·西蒙斯来取底版的，我说的对吗？”

布特点点头。

“那么，你原本要去见的那个人叫什么名字？”

“我……我不知道，先生……”

伊森微微一笑，他倾身朝布特靠得更近了。“我亲爱的孩子，你撒谎的本事比做信差还要糟。”他在袖剑上稍加了一点力道。“你能感觉到这把刀现在在什么地方吗？”

布特眨眼表示确认。

“这是动脉。你的颈动脉。要是我在这上面开个口子，整个城区都会被你的血喷成红色，我的朋友。好吧，至少是把这条街给喷成红色。可我们俩都不希望我这么做。为什么要毁了这么美好的夜晚呢？所以，不如你告诉我你本来打算见什么人怎么样？”

布特又眨了眨眼睛。“如果我说了，他会杀了我。”

“就算是这样，可是如果你不说，我就会杀了你，而现在只有一个

人在这儿用剑抵着你的喉咙，这个人并不是他，不是吗？”伊森又加大了力道。“你得做出选择，我的朋友。是现在死，还是以后再死。”

就在这时，伊森听见左边有动静。半秒钟后，他已经把柯尔特手枪抓在了手里，而在他拔枪对准新目标的同时，袖剑依旧抵在布特咽喉上。

那是个小女孩，从井边取完水后正要回家。她站在那里，目瞪口呆，一只手里拎着只盛满了脏水的桶。

“我很抱歉，小姐，我并不是存心要吓唬你。”伊森笑道。他把左轮手枪收回袍子里，重新露出空手向女孩保证他没有恶意。“我只会伤害像这边这个人一样的恶棍和小偷。或许你应该回到你的公寓里去。”他朝女孩打着手势，可她哪儿也没去，只是蹬着他们俩，脏兮兮的小脸上双眼发白，她已经吓得迈不开步子了。

伊森内心咒骂起来。他最不想要的就是观众。尤其是让一个小女孩看着他袖剑抵着别人的喉咙。

“那么，布特先生，”他说道，声音比之前轻了不少，“情况有变，所以我只好坚持让你告诉我你究竟打算跟谁碰面了……”

布特张开了嘴。也许他是想要把伊森要求的情报交给他。或许他是准备告诉伊森，他的威胁要放在哪儿才会有用。或者更有可能的是，他只是哀求说他并不知道。

伊森永远不会知道答案，因为就在布特准备回答的时候，他的脸突然炸成了碎片。

转眼之后，伊森才听见了枪声，他滚身从尸体旁躲开，在第二声枪响的同时拔出了他的左轮手枪，等他想起那个女孩的时候已经太迟了，他回过头来，刚好看见她转着身子倒下，血花在她胸口绽开，同时溅到她的桶里——没等她倒在鹅卵石路面上就已经死了，那颗子弹

其实是冲着他来的。

伊森没敢开火还击，唯恐会打中雾气中另一位看不见的无辜人士。他蹲着身子，准备迎接下一枪，迎接黑暗中的第三次攻击。

可枪并没有响。相反，他听见了奔跑的脚步声，于是伊森伸手抹掉溅在脸上的骨头碎片和脑浆，把柯尔特放回枪套里，他手腕一弹，把袖剑收回护臂，然后跳上了一堵墙。靴子在潮湿的砖块上刚好更容易着力，他顺着排水管爬上一栋公寓楼屋顶，趁着夜空的微光，他可以跟踪枪手逃窜时奔跑的脚步声。伊森就是这样进入鸦巢的，看来他也要这样离开了，他从一座屋顶跳到不远处的另一座屋顶上，悄无声息并且冷酷无情地跟着他的猎物穿过贫民窟，那个小女孩的样子烙印在他脑海里，他鼻孔里还能闻到布特脑浆的金属味。

眼下要紧事只有一件了。凶手将在今夜结束前品尝到他的利刃。

他能听见下方枪手的靴子在鹅卵石路面上的践踏声，伊森静悄悄地跟着他，他看不见那个人，但心里清楚他得超到枪手前面去。他跑到一座建筑边缘，感觉自己领先的距离已经足够了，于是他翻过屋沿，利用窗台快速下降，一直下到街道上，然后他紧贴着墙壁，等待着。

几秒钟后，他听见了靴子奔跑的声音。又过了一会儿，薄雾似乎滚动翻腾起来，仿佛要宣告某种新的事物即将出现，接着，一个男人飞奔着闯入伊森眼帘，他穿着西装，留着浓密的八字胡和厚络腮胡子。

他拿着一支手枪。枪口并没有冒烟。但也可能之前有过。

尽管后来伊森告诉乔治·韦斯豪斯，他是出于自卫才下的手，但这并不完全是事实。伊森有出其不意的优势：他可以——也应该——缴这个男人的械，先审问他，然后再杀死他。但相反，他弹出袖剑，

伴随着一道复仇的闷哼，他猛地把利刃刺进了凶手的心脏，然后不无满足地看着生命的光彩在那个男人眼中熄灭。

这么一来，刺客伊森·弗莱就犯下了一个错误。他太大意了。

*

“我原本是打算强迫布特吐露我需要的信息，然后冒充他，”第二天伊森告诉刺客乔治·韦斯豪斯，他的故事已经讲完了，“可我没有意识到布特约会迟到了。他偷来的那块怀表是慢的。”

他们坐在乔治位于克罗伊登家中的客厅里。“我明白了，”乔治说，“你是什么时候意识到的？”

“嗯，让我想想。那时候已经太迟了。”

乔治点点头。“他用的是什么武器？”

“一支蓓尔美尔柯尔特左轮，和我自己的那把类似。”

“然后你杀了他？”

炉火在接下来一阵沉默中噼啪作响，火星四溅。因为想起了他的孩子雅各布和伊薇，伊森陷入了沉思。“是的，乔治，他罪有应得。”

乔治拉长了脸。“他是不是罪有应得跟这个毫无关系。你很清楚。”

“哦，可是那个小女孩，乔治。你真该看看她。她就是个小不点。只有伊薇年纪的一半大。”

“就算这样……”

“我别无选择。他已经把枪拔出来了。”

乔治又是忧虑，又是关切地看着他的老朋友。“那到底是因为哪个原因，伊森？你杀他是因为他罪有应得，还是因为你别无选择？”

伊森已经洗过脸、擤过鼻子不下十几次，但他仍然觉得自己仿佛能闻到布特脑子的味道。“这两者就一定不能共存吗？我已经三十七岁，我见过太多的杀戮，我很清楚那些关于正义、公平、报应的想法远远不如手上的本领管用，而本领又要让位给运气。当幸运女神转过脸来看你的时候。当杀手的子弹没有打中你的时候，当他放松警惕的时候，你就得抓紧时机，不然女神又会把脸转向别处。”

韦斯豪斯不知道他的朋友究竟是想要糊弄谁，但他还是决定换个话题。“真是遗憾，你不得不杀了他。想必你得了解更多关于他的信息？”

伊森微笑着，嘲弄似的擦了擦额头。“我还是有点运气的。他身上带的那块摄影底版上刻着一段铭文，指明了摄影师的身份，所以我可以确定，那个死掉的家伙和摄影师是同一个人，一个名叫罗伯特·沃的家伙。他和圣殿骑士有些来往。他的色情照片一方面提供给他们，另一方面，又通过布特，供应到贫民窟和酒馆。”

乔治轻轻吹了个口哨。“沃先生玩的是多么危险的游戏啊……”

“既对也不对……”

乔治斜着身子拨旺炉火。“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从很多方面来讲，他赌这两个世界会保持彼此分离是成功的。我今天又去看了贫民窟，乔治。这让我想起穷人都是怎么过日子的。贫民窟是个与圣殿骑士的社会截然不同的世界，几乎很难让人相信两者都处于同一个国家，更何况是同一座城市。要是你问我的话，我得说，我们的朋友沃先生相信他迥然相异的两条商业路线可能永远都不会有交集，这简直就是天经地义的事情。他所经营的这两个世界大相径庭。圣殿骑士对贫民窟根本一无所知。他们住在上游，住在逆风的地方，污染穷人饮水的工厂污水影响不到他们，污染穷人

空气的烟雾也吹不到他们脸上。”

“我们也一样，伊森，”乔治遗憾地说，“不管我们自己喜不喜欢，我们的世界是绅士俱乐部和会客厅的世界，是寺庙和委员会大厅的世界。”

伊森凝视着炉火。“并不是我们所有人都一样。”

乔治笑着点了点头。“你是在想你的手下，那个‘幽灵’？难道你不觉得你应该告诉我幽灵究竟是谁，或者他在做什么吗？”

“这些只有我自己能知道。”

“那么他知道吗？”

“啊哈，好吧，我制定了一个计划，这里面牵扯到幽灵和最近刚刚完蛋的沃先生。如果一切顺利，幽灵也能做好他的工作，那么我们甚至有机会把圣殿骑士寻找的那件遗物拿到手，那块伊甸碎片。”

4

约翰·福勒疲惫不堪。感觉还有些冷。而且，从云团聚集的样子来看，很快他身上就要变潮了。

果不其然，他感觉到第一阵雨滴“答、答”地落在他的帽子上，这位工程师把装图纸的皮革筒在胸前抓得更紧了些，他诅咒这天气，这噪音，这一切。伦敦事务律师查尔斯·皮尔逊站在他身边，查尔斯的妻子玛丽也站在一旁，开始下雨时俩人都有些躲闪，他们三人孤立在烂泥地上，用敬畏与忧愁交杂的目光注视着大地上的一道巨大伤痕，那道痕迹正是全新的大都会线铁路。

在三人前方大约五十码的地方，地面让位给了一座沉井，这座沉井通往一道巨大的路堑——“壕沟”——它有二十八英尺宽，大约两

百码长，在路堑或者说壕沟的末端，沟渠变为隧道的位置，砖砌的拱墙垒出了一道入口，通往世界上第一段地下铁路。

不仅如此，这也是世界上第一段可以运行的地下铁路：火车日夜在新铺设的铁道上奔驰，推动装满了砾石、黏土和沙子的车厢，向尚未完成的路段进一步延展下去。火车在轧轧声中来回往复，浓烟和蒸汽让隧道口劳作的筑路工人们几乎无法呼吸，他们把泥土铲进传送机的皮桶里，依次把弃土送到地面上。

这条铁路是查尔斯·皮尔逊的主意。为了修建一条新的铁路来缓解伦敦和近郊日益拥堵的交通，这位伦敦事务律师争取了将近二十年。然而，建设这条铁路靠的是约翰·福勒的构想。他不仅拥有一脸茂密非凡的络腮胡子，还是世界上最有经验的铁路工程师，因此也成了大都会线首席工程师的不二人选。不过，正如他在就任时就告诉查尔斯·皮尔逊的，他的经验也可能毫无意义。毕竟，这是前所未有的创举：一条穿行在地下的铁路。这是一项巨大——不，是浩大无匹——的工程。正是这样，有些人甚至称其为自建造金字塔以来最野心勃勃的建筑计划。当然，这个说法未免有些太夸张了，但有些时候，福勒对他们的看法也有几分赞同。

福勒决定把大都会线的主体部分建成浅埋式地铁，用一种称为“明挖法”的方法随挖随填来施工。这种方法包括在地上挖掘一道壕沟，有二十八英尺宽，十五英尺深。壕沟内部建有三层砖厚的砖砌挡土墙。部分路段在侧墙的顶部架有铁梁。其他路段则用砖砌的拱顶。随后将路堑覆盖回填，把地面恢复原样，一段新的隧道就此诞生。

这意味着修筑过程中需要拆毁道路和房屋，事后还必须加以重建，有时候还要建造临时性的公路。这也意味着他们需要搬运成千上万吨